

# 江西省志

---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吴官正 主修

# 江西省志

---

J I A N G X I S H E N G Z H I

总纂 张伊  
副总纂 朱祥清  
范银飞

江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

\*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编纂委员会编  
江西省新闻出版局内部出版

\*  
江西农业大学印刷厂印装  
787×1092 35 印张 820 千字

\*  
1994年10月第一次出版 1994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  
赣出内图字(1994)第48号  
工本费：70元

## 江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3年12月

<b>主任委员</b>	马继孔
<b>副主任委员</b>	方 谦 刘建华
<b>委 员</b>	徐文楼 周銮书
	毛云卿 万 木
	彭 锋 余心乐
	吴允中 石天行 王田有(专职) 姚公騤
	俞 林 傅文仪 李 克 史宇谦 吴吉祥
	王朝俊 张运昌 廖延雄 郭 皓
	马巨贤

1991年7月

<b>主任委员</b>	吴官正
<b>副主任委员</b>	孙瑞林 周銮书
<b>委 员</b>	朱英培 华 桐
	熊印辉 陈溪能
	高介福
	张 伊(专职)
	王明善 熊向东
	黄定元 杨淳朴
	胡仲权
	饶少云 刘初浔 黄启曦
	郑光荣 陈文华

## 《江西省志》总纂人员

<b>总 纂</b>	张 伊
<b>副 总 纂</b>	朱祥清 范银飞
<b>总纂室主任</b>	刘柏修
<b>总纂室成员</b>	黎传纪 魏钢强 刘以发

## 编纂说明

江西自清光绪五年(1879)纂成、光绪七年(1881)刻印《江西通志》以来，省志已失修一百多年。其间，虽有吴宗慈等人于民国二十九年至三十六年(1940~1947)勉力重编，终因国势衰微，未能定稿刊行。建国后，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在50年代积极倡导修志，国家也曾设立中国地方志小组总揽其事，但受当时政治、经济因素制约，全国成果甚微，江西仅纂成金溪、奉新等16部县志，未着手省志编纂。逮至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改革风起，国运日盛，中共中央书记处适时批准恢复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务院先后颁发文件重加倡导，修志顿成全国热潮。省人民政府因势利导，于1983年12月成立江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以指导全省各地修志，组织省志编纂，并于1988年1月正式部署《江西省志》编纂任务。到1993年3月，全省大多数县、市已完成修志任务，新编《江西省志》的各种专志也陆续纂定付梓。

《江西省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科学地分析和研究全省自然和社会的历史，实事求是地反映其本来面貌；遵照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正确估价工作中的成绩和失误，体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改革开放才能发展中国的客观真理。

《江西省志》由省地方志编委会统一编纂方案、行文规则和审稿编排，由省直有关部门和单位分头承编。为便于组织协调，加快编纂进度，突出江西特点，增大信息容量，提高使用价值，节约经费开支，《江西省志》采用丛书结构形式，侧重考虑各专志的相对独立性，不过分拘泥于全书的整体性。全书由大事记、各专志、人物志组成，各专志一般设序言、凡例、概述、专业内容、人物、大事纪年、附录和编后，分则自成一体，合为全省通志。志目设置方面，不强求“事以类从，类为一志”，基本上一个部门一志。例如，工人、青少年、妇女、工商、华侨等组织和台联、侨联、科协、文联、社联等团体，本应统合为社会团体志，为便利编纂，现多数分别立目，科协、文联、社联则依次在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社会科学等志中记述；旧政权志、苏区志、人民代表大会志、人民政府志，理当归并为政权志，考虑到旧政权与人民政权有本质不同，政权与政府有别，苏区又是江西的一大特色，故而分设4志；此外，从突出优势产业着眼，将铜业、钨钽铌业从冶金中析出，将纺织、陶瓷、烟草业从轻工业中析出，各自设志。内容方面，一些全局性内容和交叉性内容，允许各专志从本专业角度适当记述；科技、教育既在科学技术志、教育志中作宏观展示，又在许多专志中作微观反映。断限方面，全书通贯古今，详今明古，侧重近现代，尤重

当代。上限不限，尽可能追溯到事业或事物的发端。下限一般断至1990年，但不“一刀切”，有些专志视实际需要适当延伸。层次方面，大多数专志只设章、节、目，但某些内容丰富、层次复杂的专志，则设篇、章、节、目。版式方面，除统一封面、扉页和正文的字体、字号外，其他均依据不同专志的具体情况确定。

本书各专志中涉及全省的山川、面积、人口等基本材料，以地貌、人口两部专志的记述为依据，其他资料分别在各专志末详列所自。引文出处和需注释的内容一般在行文中用小字交代，注文过长又不便在行文中交代的用页末注。

本书各专志按脱稿先后发排，原则上一志一册，少数篇幅过小、不宜独立成册的则两志合为一册。除个别涉及机密的专志内部发行外，其他专志均公开发行。

《江西省志》总纂室 1993年3月

### 《江西省志》丛书志目

- |                  |                |                   |                |
|------------------|----------------|-------------------|----------------|
| 1. 江西省大事记        | 26. 江西省陶瓷工业志   | 52. 江西省审计志        | 73. 江西省档案志     |
| 2. 江西省行政区划志      | 27. 江西省机械工业志   | 53. 江西省标准志        | 74. 江西省劳动志     |
| 3. 江西省地貌志        | 28. 江西省电子工业志   | 54. 江西省计量志        | 75. 江西省人事志 *   |
| 4. 江西省地质矿产志      | 29. 江西省军事工业志   | 55. 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地方组织志 | 76. 江西省公安志     |
| 5. 江西省气象志        | 30. 江西省电力工业志 * | 56. 民主党派江西省各方组织志  | 77. 江西省武警志     |
| 6. 江西省地震志        | 31. 江西省建筑业志    | 57. 中国国民党江西省地方组织志 | 78. 江西省检察志     |
| 7. 江西省测绘志        | 32. 江西省乡镇企业志   | 58. 江西省工人组织志      | 79. 江西省法院志     |
| 8. 江西省动植物志 *     | 33. 江西省交通志 *   | 59. 江西省青少年组织志     | 80. 江西省司法行政志   |
| 9. 江西省人口志        | 34. 江西省铁路志     | 60. 江西省妇女组织志      | 81.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 * |
| 10. 江西省土地志       | 35. 江西省民用航空志   | 61. 江西省工商组织志      | 82. 江西省军事志     |
| 11. 江西省经济综合志     | 36. 江西省邮电志     | 62. 江西省侨联志        | 83. 江西省教育志     |
| 12. 江西省农牧渔业志     | 37. 江西省商业志     | 63. 江西省台联志        | 84. 江西省科学技术志 * |
| 13. 江西省农垦志       | 38. 江西省供销合作业志  | 64. 江西省政协志        | 85. 江西省社会科学志   |
| 14. 江西省林业志       | 39. 江西省粮食志 *   | 65. 江西省旧政权志       | 86. 江西省文化艺术志   |
| 15. 江西省水利志       | 40. 江西省对外经济贸易志 | 66. 江西省苏区志        | 87. 江西省艺文志     |
| 16. 江西省煤炭工业志     | 41. 江西省口岸管理志   | 67. 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志    | 88. 江西省新闻志     |
| 17. 江西省冶金工业志     | 42. 江西省旅游志     | 68. 江西省人民政府志      | 89. 江西省出版志     |
| 18. 江西省铜业志       | 43. 江西省财政志     | 69. 江西省民政志        | 90. 江西省广播电视志   |
| 19. 江西省钨钽铌工业志    | 44. 江西省金融志     | 70. 江西省外事志        | 91. 江西省卫生志     |
| 20. 江西省轻工业志      | 45. 江西省城乡建设志   | 71. 江西省台港澳工作志     | 92. 江西省医药志     |
| 21. 江西省二轻工业志     | 46. 江西省环境保护志   | 72. 江西省侨务志        | 93. 江西省体育志     |
| 22. 江西省纺织工业志 *   | 47. 江西省经济计划志   |                   | 94. 江西省风俗志     |
| 23. 江西省烟草志       | 48. 江西省统计志     |                   | 95. 江西省宗教志     |
| 24. 江西省石油化学工业志 * | 49. 江西省物资志     |                   | 96. 江西省方言志     |
| 25.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志   | 50. 江西省物价志     |                   | 97. 江西省方志编纂志   |
|                  | 51. 江西省工商管理志   |                   | 98. 江西省人物志     |
|                  |                |                   | (加 * 号者已出版)    |

《江西省志》丛书

# 江 西 省 劳 改 劳 教 志

(内部出版)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编纂委员会

1994. 9

##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巫贤德

**副主任** 曾名伊 张重良 陈虎良 刘国洲 杜永明 胡友兴 蔡林茂

**委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万华亮 王渊泉 刘子文 刘木林 朱子辉 许金魁 肖昭洛  
余成洁 李文承 李宗汉 杨礼旺 杨芳生 匡代章 罗信生  
罗炳根(特邀) 洪金火 涂和树 徐彪 徐明 徐健如  
徐兆凡 袁佳丽 郭俊鸿 唐企福 康昭衡 谌模洪 曹松森  
曾鹏才 谢祖庆 傅求文 熊英瑶 漆松林 薛志良

**主编** 陈虎良

**副主编** 曹松森

**专任编辑** 罗炳根(省志办)

## 《江西省劳改劳教志》编纂办公室

**主任** 曹松森

**副主任** 缪志泉

**编纂人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尹华飞 吴顺新 苏金根 余彦 敖运然 常德永  
傅志远

**工作人员** 邱淑琴



司法部长蔡诚等接见出席全国先进纪检组织优秀纪检干部表彰大会的江西等省市代表并合影留念。

(局纪委供稿)



省长吴官正于1989年7月视察省第一劳改支队珠湖制药厂。

(一支队供稿)



原纺织部部长吴文英到省第七劳改支队视察。

(葛利群摄)



省长吴官正等有关方面负责人出席全省劳改劳教系统制止动乱平息暴乱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

(局政治部供稿)



全国劳改农业生产经验交流会在珠湖农场  
召开。

(曹松森摄)



司法部授予省第一劳改支队珠湖制药厂集  
体一等功表彰大会会场。

(一支队供稿)



省委副书记朱治宏视察省少年管教所。

(少管所供稿)



司法部副部长金鉴视察省第五劳改支队。

(五支队供稿)

司法部副部长  
李石生视察珠湖制  
药厂。

(曹松森摄)



司法部副部长  
鲁坚视察省第五劳  
改支队。

(张振华摄)

原中国劳改法  
学会会长于桑在省  
三监察看瓷器生产。

(曹松森摄)





司法部劳改局  
局长姚云辉在省一  
监检查工作。

(张振鵠摄)



省委政法委书记王昭荣、副省长孙希岳在省第七劳改支队同女犯谈话。

(葛利群摄)



法国标致汽车  
公司代表莫海思先  
生在江西消防车辆  
制造厂考察。

(五支队供稿)

省劳改工作警察学校获司法部授予的“制止动乱平息暴乱先进集体”称号。

(警校供稿)



省政协常委、  
作家孙海浪向少年  
犯赠送新作。

(叶旦声摄)

全国“三八”  
红旗手、上海市东  
中学退休女教师聂  
容热心做犯人的思  
想教育工作。

(张振鵠摄)





省二监的领导  
向司法厅领导汇报  
监狱建设新规划。

(黄新明摄)



省第三劳改支  
队改造罪犯示范大  
队举行挂牌仪式。

(万本霆摄)



全国劳改系统  
个别教育标兵、省  
一监教导员周正己  
找犯人个别谈话。

(谢积云摄)